



2023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154001

单位名称：沙河市行政审批局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和邢台市委、市政府及沙河市委、市政府“放管服”改革、行政审批、政务服务、公共资源交易、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有关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制定和完善有关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全市各部门行政审批等事项和公共服务事项的集中统一办理;组织相关部门开展审批服务事项的联合办理和联审会办;研究推进并联审批服务工作。负责办理市政府确定集中行使的行政审批事项及相关事项，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负责统一组织行政审批涉及的现场勘查、技术论证和社会听证等工作;负责对行政审批事项及相关事项的流程进行规范、优化，推进行政审批、政务服务标准化建设;负责协调与项目建设相关企业及中介服务机构的入驻事宜。

(三)协调指导全市公共资源交易市场工作。拟订全市公共资源交易市场管理制度和规则;编制全市公共资源交易目录;负责建设、管理全市统一的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负责推进全市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信用体系建设;指导全市并监督本级公共资源交易项目进场交易;指导全市并负责本级公共资源交易项目场内交易活动的

监督工作，受理对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投诉举报，将违法违规问题移送有关部门处理；协调全市公共资源交易的联动执法。

（四）组织协调全市“放管服”改革工作。指导、协调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和邢台市委、市政府及沙河市委、市政府关于“放管服”改革的政策措施，承担市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协调小组的日常工作。

（五）指导协调全市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建立健全本级行政审批管理体系；推进简政放权，清理和规范各类行政许可等管理事项；协调推进行政审批标准化工作；承担市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六）指导协调全市政务服务管理工作。负责优化政务服务供给，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提升政务服务效能；负责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指导协调市有关部门为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规范、高效、优质的政务服务。

（七）统筹推进全市“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构建全市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推行政务服务网上办理，形成管理机构、实体大厅、网上平台“三位一体”的政务服务管理模式；推进全市电子证照库建设；推进全市政务服务平台规范化、标准化、集约化建设。负责行政审批、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建设和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行政审批、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建设。

(八)引导和推动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组织制定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要点；推动健全信用法规制度和标准体系；负责全市信用信息数据库、共享平台和网站建设，推动信用信息的汇聚、交换、共享和应用；负责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建设和工作实施，建立诚信综合监督体系；组织开展失信问题专项治理；加强城市信用建设，培育和发展信用服务市场；承担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九)指导乡镇(办)行政审批、政务服务工作。协调市行政审批局与市有关部门，建立完善审批服务联动工作机制。

(十)建立健全全市政务服务、行政审批服务效能可量化的考核评价制度；对具有政务服务职能的部门进行综合考评，对进驻事项的办理情况、办理效能，以及办事人员的服务质量等进行监督；负责对各窗口及其工作人员进行教育、培训和管理；负责对市政务服务中心各分中心进行监督管理。

(十一)协调指导政府群众服务热线工作，协调交办相关部门及时处理群众诉求，负责指导乡镇(办)群众服务热线建设和管理工作。

(十二)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有关职责分工：

(一)关于市行政审批局与原审批部门的职责分工。

市行政审批局负责行政许可等事项的依法受理、审核审查、决定送达，并对职责范围内的行政审批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审批过程中出现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和举报、投诉受理工作由市行政审批局承担。原审批部门主要负责行政许可后的监管，发展规划和行业标准制定，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等工作，并不断改进监管方式，强化监管责任，避免监管缺位。原审批部门因监管工作，需要市行政审批局提供相关行政许可数据、信息的，市行政审批局应积极配合。

(二)市行政审批局相关审批工作接受邢台市有关部门的业务指导，接受市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的工作指导。并负责对乡级便民服务中心进行业务指导。

(三)市行政审批局负责对行政许可等事项实行目录管理、动态调整。国务院、省、邢台市政府下放、调整的行政许可及相关事项，原则上由市行政审批局承接、实施；国务院、省、邢台市政府下放、调整的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等事中事后监管事项由行业主管部门承接、实施。取消的行政许可后续监管工作由监管部门负责。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沙河市行政审批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我单位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沙河市行政审批局 2023 年度单位决算即沙河市行政审批局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沙河市行政审批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16.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808.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8.3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0.1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9.3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916.38	本年支出合计	58	916.3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916.38	总计	62	916.3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沙河市行政审批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16.38	916.3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8.55	808.5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08.55	808.55					
2010301	行政运行	712.55	712.55					
2010306	政务公开审批	96.00	9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30	48.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30	48.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30	48.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17	20.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17	20.1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17	20.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37	39.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37	39.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37	39.3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沙河市行政审批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16.38	820.08	96.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8.55	712.25	96.3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	808.55	712.25	96.30			
2010301	行政运行	712.55	712.25	0.30			
2010306	政务公开审批	96.00		9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30	48.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30	48.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48.30	48.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17	20.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17	20.1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 出	20.17	20.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37	39.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37	39.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37	39.3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沙河市行政审批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16.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808.55	808.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8.30	48.3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17	20.1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9.37	39.3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16.38	本年支出合计	59	916.38	916.3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16.38	总计	64	916.38	916.3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沙河市行政审批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16.38	820.08	96.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8.55	712.25	96.3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08.55	712.25	96.30
2010301	行政运行	712.55	712.25	0.30
2010306	政务公开审批	96.00		9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30	48.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30	48.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30	48.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17	20.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17	20.1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17	20.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37	39.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37	39.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37	39.3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沙河市行政审批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94.9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0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64.70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0.0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3.5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60.79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30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5.9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1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97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3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60.11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8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87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1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796.05	公用经费合计					24.0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沙河市行政审批局

2023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沙河市行政审批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916.38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36.16万元，下降3.80%，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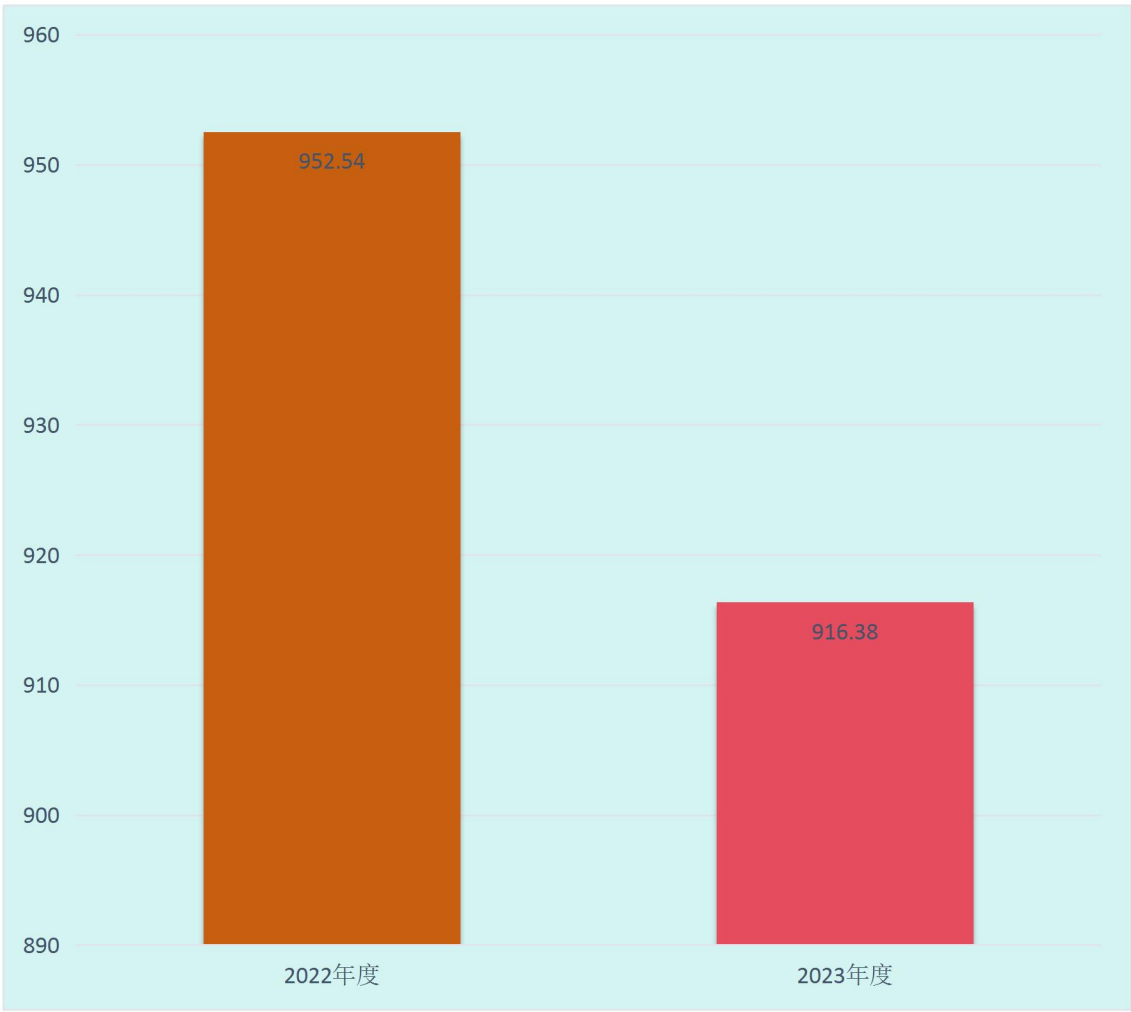


图 1：2022-2023 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916.3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16.38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

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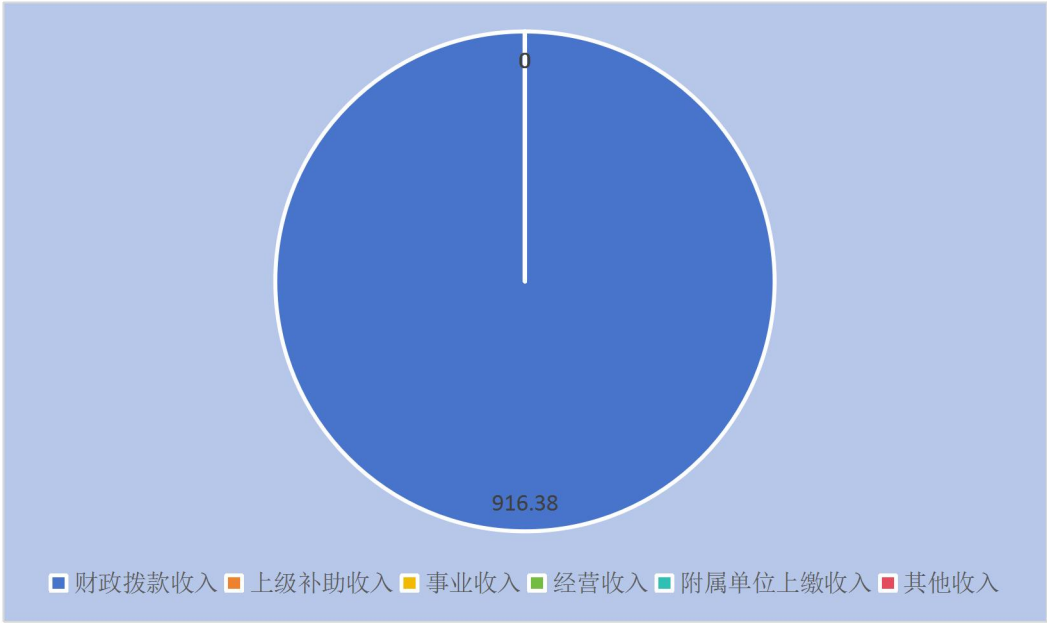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916.3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20.08万元，占89.49%；项目支出96.3万元，占10.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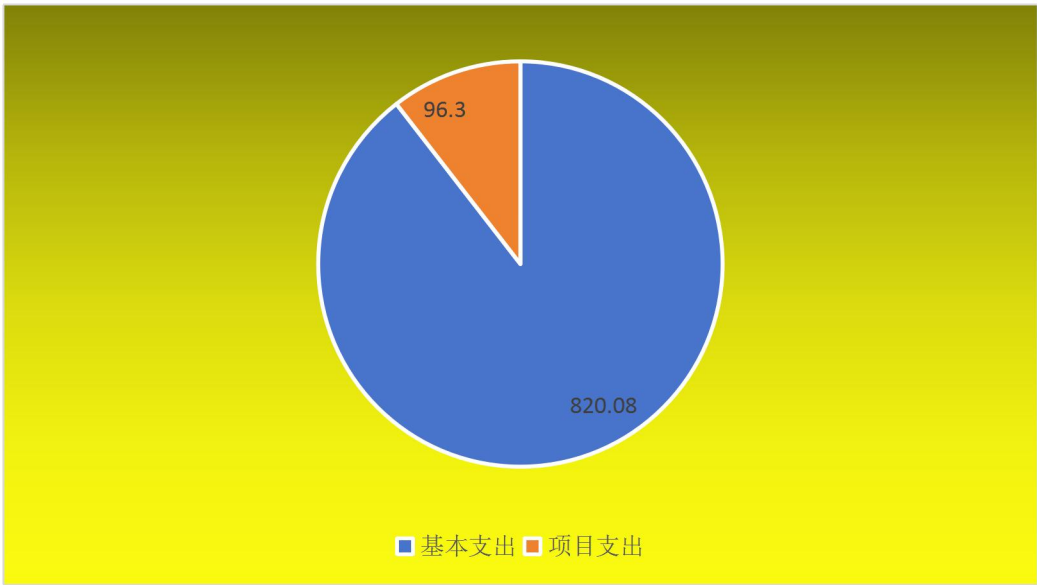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916.38 万元,比上年减少 36.16 万元,降低 3.80%, 主要是认真落实过紧日子要求, 厉行节约; 本年支出 916.38 万元, 比上年减少 36.16 万元, 降低 3.80%, 主要是认真落实过紧日子要求, 厉行节约。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916.38万元,比上年减少36.16万元,降低3.80%, 主要是认真落实过紧日子要求, 厉行节约; 本年支出916.38万元, 比上年减少36.16万元, 降低3.80%, 主要是认真落实过紧日子要求, 厉行节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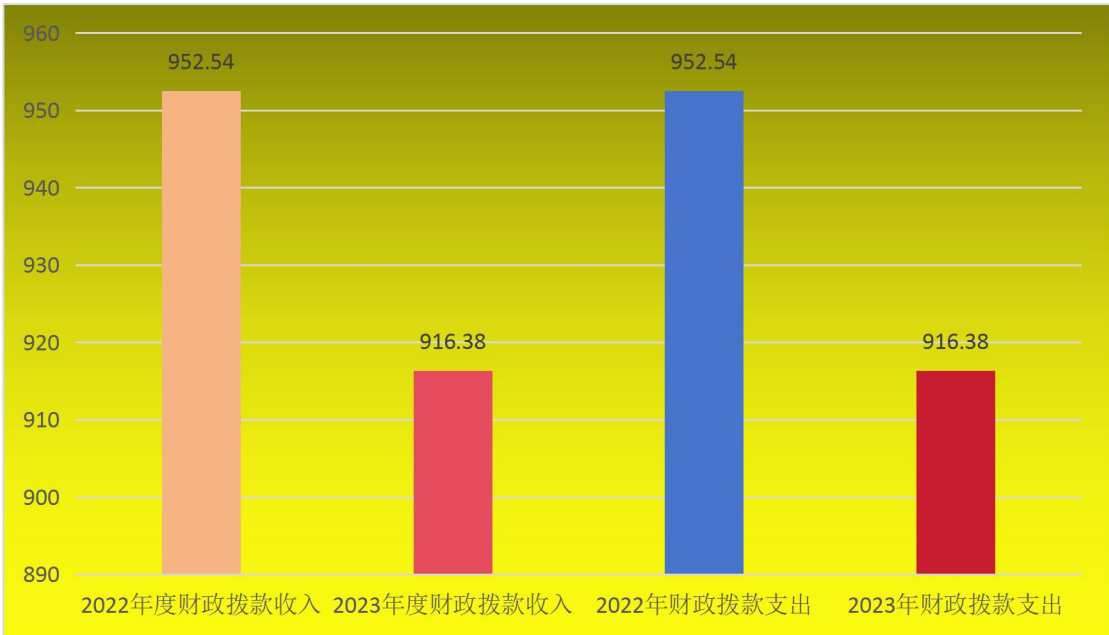


图 4：2022-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单位：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916.38万元，完成年

初预算的95.87%，比年初预算减少39.51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本年支出916.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87%，比年初预算减少39.51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916.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87%，比年初预算减少39.51万元，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本年支出916.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87%，比年初预算减少39.51万元，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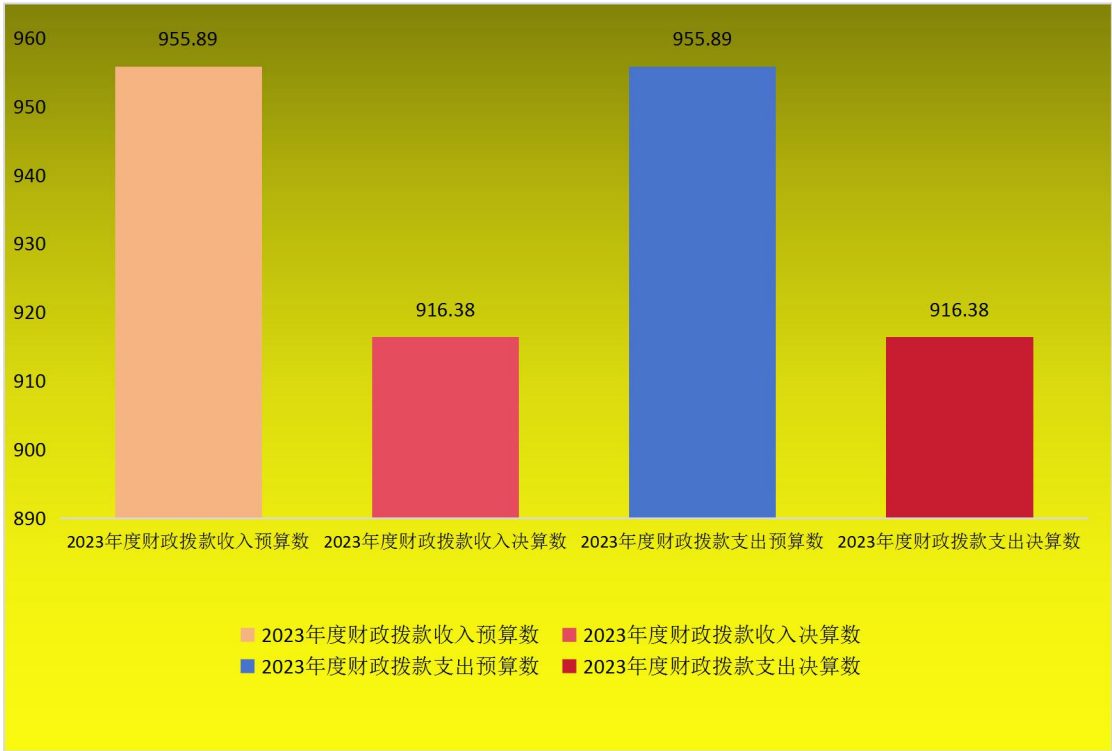


图 5：财政拨款收支预决算对比情况（单位：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916.3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

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808.55 万元，占 88.23%，主要是行政运行、行政审批局、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运转经费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8.3 万元，占 5.27%，主要是全额供养人员的养老保险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20.17 万元，占 2.2%，主要是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39.37 万元，占 4.3%，主要是住房公积金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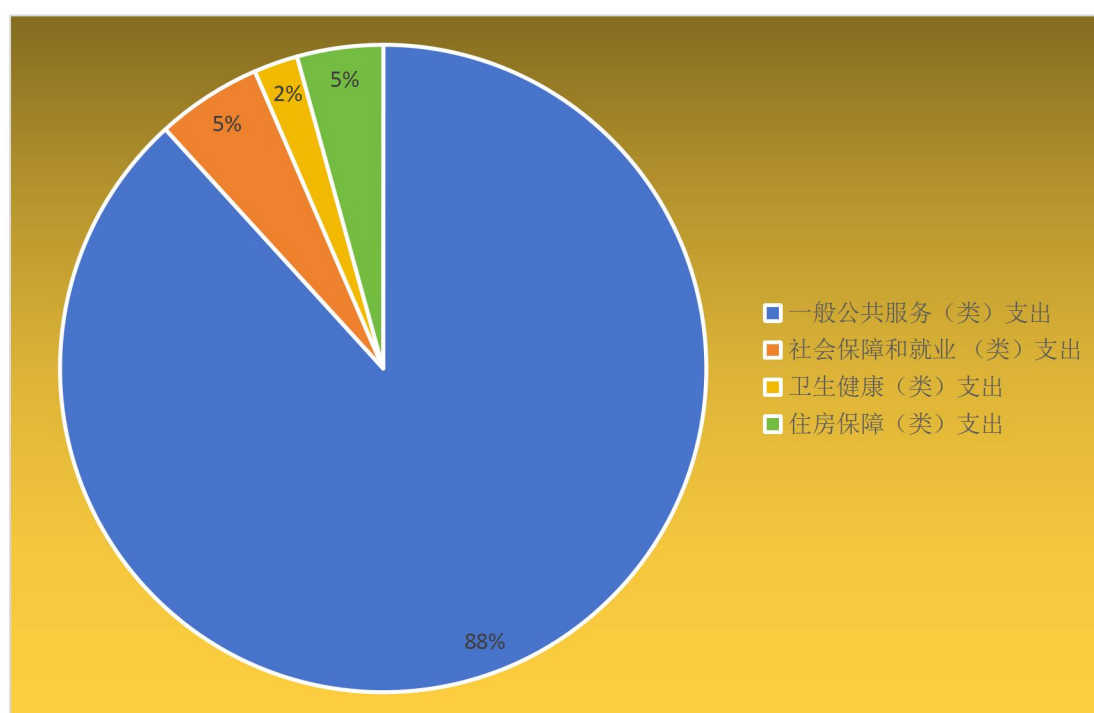


图 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20.0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96.0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

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4.0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减少 2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与 2022 年度决算持平，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相比持平；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

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安排；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是我单位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我单位未产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是我单位公车统一归公车办管理。

3.公务接待费。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2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发生公务接待共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2.00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决算与上年度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用。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4.04 万元，较 2022 年度减少 5.18 万元，降低 17.73%。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机关运行经费开支。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与上年持平;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与上年持平。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3 个,共涉及资金 96.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行政审批局、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运转经费”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6 万元。从评

价情况来看，我单位 2023 年积极编制绩效预算，进一步落实绩效预算改革。认真梳理单位职责-工作活动和预算项目，努力编制绩效目标指标，加强预算项目库管理使用，确保了不入库项目不编制年度预算。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及时提交总体绩效评价报告和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发挥财政一体化业务平台作用，规范预算管理，加强绩效运行监控。积极参加财政局组织的绩效预算管理培训，提高业务能力，确保我局绩效预算管理工作扎实开展。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行政审批局、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行政审批局、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03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50.99 万元，执行数为 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3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率为 94.03%，未发现问题。

市级单位专项资金和预算项目资金绩效监控情况表

填报单位：沙河市行政审批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沙河市行政审批局		项目周期	2023 年		
	专项资金（项目）名称	沙河市行政审批局、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运行经费		监控时点	2023 年 12 月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预算数：	150.99	到位数：	76	执行数：	76	50.33%

	其中：财政资金	150.99	其中：财政资金	76	其中：财政资金	76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为了更好地服务经济、方便群众，同时为了确保行政审批工作的正常运行，做好后勤保障			按进度完成			94.03%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指标完成值	指标完成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审批局、政务服务中心共受理各类办件数量		≥3 万件	≥3 万件	100%
		质量指标	被服务的群众满意度		≥0.90 百分比	95%	100%
		时效指标	各类办件按时办结率		≥0.90 百分比	95%	100%
		成本指标	不超过项目总预算控制额		≤150.99 万元	76 万元	50.3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理办件按时办结率		≥0.90 百分比	95%	1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0.90 百分比	95%	100%
五、绩效目标执行出现的偏差和采取的措施	全年运转经费支出基本按进度完成， 下一步我们将持续推进支出进度， 坚持做到应支尽支。达到序时支出进度完成率						

（三）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财政局对我单位 2023 年整体支出绩效指标设置和完成情况进行分析、评价，2023 年度我局总体运行情况较好，综合评价得分 92 分，评价等级为“A”。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